承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信息公开表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主体	计费单	政策文件依据	然	收费对象	征收方式	减免规定 办理 地点	业务 办理 渠道
不动产登记费	1. 规划用途为住宅的房屋(以下简称住宅)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事项 提供具体服务户容,据实收取不动产登记费、收费标准为每件80元。 2. 非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收取不动产登记费,收取不动产登记费,收取不动产登记费,收取不动产登记费,收费标准为每件550元。 3. 不动产登记机构按本通知第一条规定收取不动产登记费 核发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的不收取证书工本费向一个以上不动产权利人核发权属证书的 每增加一本证书加收证书工本费0元。	不动产登记中心	元/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财税(2014)79号,发标 财税(2016)79号,发号, 价格规(2016)2559号, 财税规(2019)45号,财税 (2019)53号,财政部税 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康安公 告2019年第76号	一、城市配套费征收标准 县城住宅及非住宅0元/平方米、建制镇住宅及非住宅40元/平方米。 二、城市配套费缴费主体 凡在我市中心域区规划区内进行新建 扩建各类房屋建筑的单位和个人(以下统称建设单位),均应缴纳城市配套费。 三、城市配套费减免项目 (一) 以下建设项目免征配套费 1、托几所、幼儿园、中小学教学设施 2、老年公益活动设施、敬老院、社会福利院、慈善救助服务设施和为残疾人服务的公共社会福利设施(残疾人住宅除外); 3、军事设施及营房建设项目(不包括军队招待所、军人在职人员住宅楼和以军队名义举办的经营性建设项目; (二) 以下建设项目被证配金费设项目 (二) 以下建设项目被证配套费 1、文化、卫生、科技、体育设施等非营利性项目,减征30%; 大学、中专、技校的教学设施减征30%; 2、高等学校的科研和技术开发设施建设项目。减征50%; 3、党政机关、财政拨款的重估。 3、党政机关、财政拨款的运动。 5、省政府批准的其他减免项目。 (三) 免征配套费的建设项目减运50%;		河北一体化平台 出具电子缴款 码,当事人扫码 缴费	根据发改价格规(2016) 2559号文件规定: 一、优惠减半(同时不收取第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势 1.申请不动产异议登记的。 二、优惠减收(不动产登记的生国家法律、按规规定予以减半收取的 二、优惠减收(不动产登记费由原非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每件 550元、减按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每件80元收取,同时不收取 第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势 1.对申请办理车库、在、储藏室不动产登记 单独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势 1.对申请办理车库、在位、储藏室等登记 单独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势 1.申请办理变度记觉(2第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势 1.申请为规理变管记费(2第一本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势 1.申请为规理变配签的车库、在位、储藏室等登记、 在单独发放权属证书的 按本通知第一条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登记费。 3.小微企业包含个体工商户即请不动产登记的。 4.申请办理森民的收费标准收取登记费。 5.申请办理转报,定地、水域、减等公土地承包经营权或减少一条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也投入不动产经利登记的。国登记的,在时间,不成,未被一个人工产。在时间,不成时,不成时,不成时,不成时,不成时,不成时,不成时,不成时,不成时,不成时	上 土 中 10 书; 2、
土地复垦费	造成土地破坏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根据破坏土地的面积和破坏程度 按照每平方米五元至二十元的标准 向市、县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缴纳土地复垦费 由收取复垦费的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统一组织复垦	承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元/平方米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土地复垦条例》,财税(2014)77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 爱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河北省土地管理条例》	依据土地复垦方案报告表中动态总投资金额收取	无	无	文化中心 核自然改 源开发系 用股 (7 牌号: 5F05)	
土地闲置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二十六条 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进行房地产开发的 必须 按照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土地用途 动工开发期限开发土地。超过出让合同约定的九地用途 动工开发期限开发土地。超过出让合同约定的九工开发日形 有		元/平方米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国 发(2008)3号,财税 税务 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 2019年第76号,(河北省 土地管理条例,冀税发 (2021) 65号	按土地出让或划拨价款的20%征收	土地使用权人	税务代收	文化中心 核自然形 逐开发系 用股 (5 牌号: 5F05)	55 後 线下人 线 工审核 第 有 第 方理
耕地开垦费	非农业建设经批准占用耕地的 按照"占多少,垦多少"的原则,由占用耕地的单位负责开垦与房占用耕地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没有条件开垦或者开垦的耕地不符合要求 无法自行补充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的 按照规定的征收标准缴纳耕地开垦费由地方政府用于组织开垦与所占用耕地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耕地开垦费应当作为建设用地成本列入建设项目总投资		元/平方米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财税(2014)77号,财政部 稅各总局 发配改革安局公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河北省土地管理条例》	様形	土地使用权人	不再单独收 取,统一向市 矿业集团购买 占补指标	工	不再與 作 种取, 作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